

# 盛唐南路与南环路交叉路口雨水改造 工程招标公告

(工程招标编号：JKQJT-2024052)

招

标

书



|         |                   |
|---------|-------------------|
| 招 标 单 位 | 桐城市天正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
| 招标组织部门  | 桐城经开区建设投资集团招投标办公室 |
| 日 期     | 2024 年 07 月 19 日  |

# 一、招标须知前附表

| 序号 | 内容              | 说明与要求                                                                 |
|----|-----------------|-----------------------------------------------------------------------|
| 1  | 工程名称            | 盛唐南路与南环路交叉路口雨水改造工程                                                    |
| 2  | 建设地点            | 桐城市开发区                                                                |
| 3  | 建设规模            | 路面破除、沥青砼路面恢复、透水砖面恢复、雨水管道铺设，DN400 混凝土管道 16 米、DN500 混凝土管道 9 米。具体详见施工图纸。 |
| 4  | 承包方式            | 扩大劳务分包                                                                |
| 5  | 质量标准            | 达到相关专业验收规范的合格标准。                                                      |
| 6  | 询价范围            | 建设内容及施工图纸所有内容                                                         |
| 7  | 工期要求            | 工期 天（招标现场定）                                                           |
| 8  | 资金来源            | 自筹资金                                                                  |
| 9  | 项目负责人要求         | 项目负责人承担过相近工程施工经验；项目负责人具有二级及以上市政工程专业注册建造师注册证书及 B 类安全员证书                |
| 10 | 资格审查方式          | 资格先审。                                                                 |
| 11 | 投标有效期           | 为 90 日历天（从投标截至之日算起）                                                   |
| 12 | 询价保证金           | 询价保证金为人民币壹万元（¥10000 元），中标后直接转为履约保证金（不足部分签订合同前缴齐）                      |
| 13 | 踏勘现场            | 各投标人自行踏勘，询价单位只提供现有条件。                                                 |
| 14 | 询价报价文件提交地点及截至时间 | 收件人： 胡良飞<br>地点：桐城经开区建投集团五楼招投标办公室<br>时间： 2024 年 7 月 23 日 15 时          |
| 15 | 询价开标            | 开始时间：2024 年 7 月 23 日 15 时<br>地点：桐城经开区建投集团五楼招投标办公室                     |





## 二、招 标 书

根据桐开建投办秘（2024）12 号会议纪要，盛唐南路与南环路交叉路口雨水改造工程由天正控股承接施工，现已落实。桐城市天正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依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等规定，采用公开招标方式对扩大劳务进行招标，择优选定劳务分包单位。

**一、本次询价的工程：**盛唐南路与南环路交叉路口雨水改造工程

**二、项目概况：**路面破除、沥青砼路面恢复、透水砖面恢复、雨水管道铺设，DN400 混凝土管道 16 米、DN500 混凝土管道 9 米。具体详见施工图纸。

**三、建设地点：**工程建设地点为桐城市开发区。

**四、扩大劳务包造价及具体分包内容：**扩大劳务造价为 46985.00 元（此价款已下浮 15%，最终以审计价为准），本工程报价方式按总价报（结算时工程量若有变动，则按报价时同比例增减），最终以造价部门审计为准，扩大劳务分包具体内容：1、所有施工机械进退场以及施工过程中所需的道路、场地平整硬化费用以及应包括根据工程特点和现场因素发生的所有措施性费用、为实施和完成工程所需的劳务费、辅材费、施工机械费、材料复试检验试验费、临舍、施工用水电、所有机械进退场费用、缺陷修复费、安全设施费、管理费用、税金、保险费、利润、规费（含环保部门收取的相关费用）等所有费用以及本询价文件所述的施工风险、责任和义务均包含在合同总价内。2、本工程所有辅材在符合设计标准、国家规范的前提下由承包人负责采购。所有材料的采购、包装、运输、保管、上下力资、二次搬运、搬运、保管、施工过程中产生的损耗以及材料的采购订货周期、现场条件、加工条件、储存空间、装卸限制、材料复试检验试验等均已包含在合同价中。3、本工程所有材料价格、工价在整个建设期内由承包人包定。4、税金执行前期工程财务结算制度。

**五、投标报价：**本工程报价方式按总价报（结算时工程量若有变动，则按中标价同比例增减）。

**六、工期：**天（招标现场定），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具体



开工日期以甲方开工令为准。

**七、工程质量标准：合格**

**八、**本工程对报价单位的资格审查采用资格先审方式，开标现场对投标单位的资格进行复查，不符合要求的，退回投标文件。

**九、**投标单位须具有独立法人资格且具备相应资质；投标企业未处于被责令停业、投标资格被取消或财政被接管、冻结和破产状态；企业没有因骗取中标、严重违约或违规使用农民工、拖欠农民工工资以及发生重大工程质量、安全事故等问题，被有关部门暂停投标资格并在暂停期内的；项目负责人承担过相近工程施工经验；项目负责人具有二级及以上市政工程专业注册建造师注册证书及B类安全员证书；项目负责人无在建工程，或者虽有在建工程，但合同约定范围内的全部施工任务已临近竣工阶段，并已向原发包人提供竣工验收申请，原发包人同意其参加其他工程项目的投标报价。

**十、工程付款方式：**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付至合同价款的80%，待甲方与业主结算后，甲方出具结算书后付至结算价（结算书的结算价）的97%；剩余工程款3%作为工程质保金自验收合格之日满贰年后无质量问题一次性付清（不计息）。

**十一、投标保证金及退还：**人民币壹万元整（¥10000元），投标人在报价截止时间前须将保证金从投标人账户缴至桐城市天正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账户，不得从其他账户转入（转帐时须备注项目名称）。保证金须在报价截止时间前到达指定账户，否则不接收投标文件。未中标的投标保证金一星期内退还（不计息）。

收款人名称：桐城市天正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安徽桐城农商银行和平支行

账 号：20000211916010300000083 时间为2024年7月19日至2024年7月23日，每天上午8时30分至2024年7月23日下午14时0分至（公休日除外）。

**十二、履约保证金及退还：**履约保证金为壹万元整（可以以现金或保函形式缴纳，中标单位投标保证金自动转为履约保证金，差额部分开标三个工作日补齐。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一次性退还

(不计息)。



### 十三、投标报名及招标文件的获取

1、凡有意参加投标并符合资格要求者，请于 2024 年 7 月 19 日至 2024 年 7 月 22 日 17:00 自行在桐城经开区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网站，具体流程如下登陆桐城经开区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网站，网址：<http://tc-house.com.cn/zhaobiao>， 进入“招标采购项目”模块，下载招标文件进行线下投标。

2、如有招标答疑、补遗、澄清或修改，招标人将于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在桐城经开区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网站补遗澄清栏发布，请投标人在开标前自行查阅并下载打印装订在投标文件中，否则所造成的一切后果包括但不限于作无效标处理等，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十四、投标截止时间及提交地点：**投标文件应于 2024 年 7 月 23 日下午 15 时前提交至桐城经开区建投集团五楼招投标办公室，逾期送达的或不符合规定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十五、开标时间及地点：**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的同一时间在桐城经开区建投集团五楼招投标办公室进行。请各投标单位准时参加。

**十六、评标方法：**最低价中标法。投标报价采用三轮报价竞价方式进行，第二轮有效报价为低于第一轮最低报价，超过第一轮最低报价的均为无效报价；第三轮有效报价为低于第二轮最低报价，超过第二轮最低报价的均为无效报价。第三轮报价结束，报价最低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

**评标办法：**本次招标评标委员会成员由桐城经开区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招投标领导小组成员组成，评标委员会对中标候选人的经济基础、组织管理协调能力、施工经验等各项因素进行综合考虑，确定中标人候选人，报集团公司党委会批准后正式确定为中标人。对未中标候选人不作解释。

**中标条件：** 1、中标人必须具有良好的经济基础、丰富施工经

验及较强施工组织管理能力；2、中标人的报价为合理低价；3、按照“谁施工、谁负责验收移交”原则，中标单位必须承诺在规定的时间内通过相关主管部门验收并承担由此而发生的一切费用；

**十七、**投标文件编制格式：投标文件应包括投标函、工程预算及相应资质证明，提交时密封完整。具体格式不作要求。

**十八、**招标失败：符合投标条件的报价单位不足三家，桐城经开区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招投标领导小组办公室则重新组织招标。

招标单位：桐城市天正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4-7-19



附件： **盛唐南路与南环路交叉路口雨水改造工程**

(第     次报价)

致：桐城市天正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经踏勘项目现场，以及审查招标文件及其所有组成文件、补充文件后，我方愿以总价\_\_\_\_\_元投标价格完成工程的实施、完工并修复其任何缺陷。

如果我方的投标被接纳，我方保证在规定时间内完成和交付本合同规定的全部工程；

我方确认所提供的投标价格已充分考虑了工地周围环境、交通道路、现场条件、招标文件及其所有组成文件、工程质量标准、工期要求、施工措施、安全文明措施、成本投入、材料价格变动因素、施工不可预见费(招标人认可的工程价款变更除外)等各种内、外部因素对报价的影响；

我方同意你们选择中标单位的办法，并同意自行承担为投标所发生的一切费用；

我方知道，招标人并无义务必须接受所收到的价格最低或其它任何投标函，且无需作任何解释；

我方同意在从规定的投标截止日起按照投标须知规定的投标有效期遵守本投标书。在此期限届满之前，本投标书将始终对我方具有约束力，并可随时被招标人接受；

本投标函已考虑了招标人向我方发出的关于招标文件的修改通知(如有)。

投标人：(盖章)

投标人法人代表或委托代理人：

日期：

(投标单位自备本报价书两份，盖单位公章、法人签字，报价部分预留空白，开标现场填写)